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特能源

XINTE ENERGY CO., LTD.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9)

公告

建議委任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委任第三屆監事會監事

提名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鑒於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會」)任期將於2018年6月2日屆滿，董事會謹此提名第三屆董事會董事(「董事」)候選人如下：

執行董事	張建新先生、銀波先生、夏進京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新先生、郭俊香女士、陶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王銳強先生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上述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名單，以產生9名董事組成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上述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在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正式履職後，馬旭平先生因工作變動將不再擔任董事，馬旭平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其卸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同時，董事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新任董事人選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按照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董事及監事二零一八年度薪酬方案釐定新任董事薪酬，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任何一名執行董事在新任董事人選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代表本公司分別與各新任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及處理其他相關事宜。

除本公告附錄一所披露外，各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iv)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除本公告附錄一簡歷詳情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候選人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提名第三屆監事會監事

鑒於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會」)任期將於2018年6月2日屆滿，監事會謹此提名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如下：

非職工代表監事 陳奇軍先生、韓數先生、胡述軍先生

上述第三屆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名單擬提交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曹歡先生及馬俊華先生已在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選舉為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三年，曹歡先生及馬俊華先生之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上述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在第三屆監事會監事正式履職後，第二屆監事會監事吳微女士及張悅強先生因工作變動將不再擔任監事，吳微女士及張悅強先生均確認，彼等與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等卸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如上述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委任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公司將於其任期生效之後盡快與其各新任監事簽訂服務合同。同時，監事會同意授權監事會主席在新任監事人選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按照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董事及監事二零一八年度薪酬方案釐定新任監事薪酬。

除本公告附錄二所披露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iv)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除本公告附錄二簡歷詳情所披露者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承董事會命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新
董事長

中國，新疆
2018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建新先生、馬旭平先生及銀波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新先生、郭俊香女士及陶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及王銳強先生。

附錄一 董事候選人簡歷

執行董事候選人：

張建新先生，45歲，現任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博士學歷，經濟管理經濟師。曾任特變電工股份有限公司(「特變電工」)投資發展部部長、副總經濟師、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新能源」)董事長等職務。張先生自2008年2月起加入本公司，自2008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2年7月起兼任董事長。

銀波先生，39歲，現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博士在讀，化學工程與工藝高級工程師。曾任特變電工多晶硅籌備組科員、本公司工藝部部長、副總工程師、多晶硅車間總經理、副總經理等職務。銀先生自2008年2月起加入本公司，於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於2016年3月起兼任總經理。

夏進京先生，37歲。夏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07年4月於四川宜賓天原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技術員；2007年4月至2007年11月於成都五環新銳化工有限公司擔任工藝工程師；2007年11月至2010年12月於重慶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經理；2010年12月至今於本公司先後擔任工藝工程師、二分公司總經理、多晶硅業務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張新先生，56歲，現任非執行董事，專科學歷，電氣工程師、機械電子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控股股東特變電工董事長、新疆眾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888.SH)董事，曾任昌吉市特種變壓器廠廠長、特變電工硅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董事長、新疆新能源董事長。張先生自2008年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郭俊香女士，47歲，現任非執行董事，本科學歷，工業經濟高級經濟師。現任特變電工董事會秘書、董事、新疆眾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曾任特變電工總經辦副主任、證券部主任、新疆新能源監事。郭女士自2008年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陶濤先生，35歲，現任非執行董事，碩士學歷。現任中民華恒投資有限公司擔任股權投資部副總經理；曾任一德期貨有限公司研究員、中國人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員、中國民生投資有限公司設計一室(新能源)董事。陶先生自2017年6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秦海岩先生，48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碩士學歷。現任北京鑒衡認證中心有限公司主任，全國風力機械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50)委員兼副秘書長、中國氣象學會第27屆理事會氣象變化與低碳發展委員會委員，中國資源綜合利用協會可再生能源專業委員會／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產業委員會專委會副主任委員，國際電工委員會可再生能源設備認證互認體系(IECRE)副主席。秦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先生現兼任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956.HK)獨立非執行董事、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958.HK)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夏嘉澤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1619.SH)獨立非執行董事、中節能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1016.SH)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德仁先生，54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學歷，教授職稱，中國科學院院士。現於浙江大學擔任硅材料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半導體材料研究所所長。彼為長江學者獎勵計劃特聘教授、浙江省特級專家，曾獲得國家傑出青年基金，第九屆中國青年科技獎等榮譽，其「摻氮直接硅單晶氦及相關缺陷的研究項目」及「一維納米半導體材料的可控生產長及其機理」均獲得國家自然科學二等獎。楊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先生現兼任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3806.SH)及浙江晶盛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0316.SZ)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銳強先生，64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科學歷，香港註冊稅務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現任L.R.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Cayman) Limited全球顧問委員會副主席，尚乘集團董事會副主席，澳州會計師公會榮譽顧問，香港稅務政策委員會主席，香港特區政府稅務聯合聯絡小組成員；曾任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香港特區政府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成員，香港稅務學會會長，澳洲會計師公會大中華區分會會長。王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如上述董事候選人的委任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公司將於其任期生效之後盡快與其各自簽訂服務合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二零一八年度本公司向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人民幣12萬元(稅前，按季度支付，個人所得稅由本公司負責代扣代繳)。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本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及董事會組織的相關活動的差旅費用由本公司負擔；在本公司無管理崗位任職的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薪酬；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的執行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其薪酬按照其擔任的管理崗位職務，依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確認，彼等已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的獨立性要求。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的指引，彼等具有獨立性。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所披露外，各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iv)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除上述簡歷詳情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候選人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附錄二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簡歷

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

陳奇軍先生，47歲，現任監事會主席，專科學歷，經濟管理高級經濟師。現任特變電工風險防控總監兼監事會主席，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副廠長、常務副廠長，特變電工山東魯能泰山電纜有限公司總經理，特變電工副總經理。陳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監事。

韓數先生，40歲，本科學歷，律師職業資格。現任特變電工法律事務部總監，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廠長工作部兼風險管理部部長、風險管理部部長、特變電工法律事務部副部長、部長、審計法務部副總監。

胡述軍先生，45歲，現任監事，專科學歷，高級電氣工程師。現任新疆特變電工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鐵芯車間主任、生產處處長、廠長助理、副廠長，特變電工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胡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監事。

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曹歡先生，34歲，現任職工代表監事，本科學歷。現任本公司審計部部長，曾任本公司採購部採購主管、審計部部長助理、審計部副部長。曹先生自2008年6月加入本公司，於2015年6月起擔任監事。

馬俊華先生，42歲，本科學歷，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現任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新能源系統集成事業部總經理，曾任新疆新能源財務部部長、企管部部長、集成事業部常務副總、總經理助理。

如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委任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公司將於其任期生效之後盡快與其各新任監事簽訂服務合同。在本公司無管理崗位任職的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監事薪酬；及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其薪酬按照其擔任的管理崗位職務，依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所披露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及(iv)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除上述簡歷詳情所披露者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